



证券代码：002723

证券简称：小崧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85

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期限届满 暨实施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总经理卢保山先生、原董事兼原常务副总经理孟繁熙先生、原副总经理梁惠玲女士、财务总监李晓冬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26年5月6日披露了《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44），公司总经理卢保山先生、时任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孟繁熙先生（2026年7月6日换届后不再担任）、时任副总经理梁惠玲女士（2026年7月6日换届后不再担任）、财务总监李晓冬先生计划在2026年5月27日至2026年8月26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方式分别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80,000股、345,994股、141,050股、99,400股，即拟减持股份分别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.08%、0.10%、0.04%、0.03%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卢保山先生、孟繁熙先生、梁惠玲女士、李晓冬先生分别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》。截至2026年8月26日，上述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，其中卢保山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价格 区间 (元/股)	减持股份 来源
孟繁熙	集中竞价 交易	2026年6 月3日	8.90	345,800	0.10%	8.87-8.91	公司股权 激励计划



							授予的股份
梁惠玲	集中竞价交易	2026年5月27日至2026年6月9日	9.08	140,800	0.04%	8.31-9.17	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
李晓冬	集中竞价交易	2026年5月27日至2026年6月18日	8.50	99,000	0.03%	8.00-9.15	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及二级市场增持股份

注：在减持计划期间，卢保山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。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孟繁熙	合计持有股份	1,383,975	0.42%	1,038,175	0.31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345,994	0.10%	0	0.0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,037,981	0.31%	1,038,175	0.31%
梁惠玲	合计持有股份	641,050	0.19%	500,250	0.15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41,050	0.04%	0	0.0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500,000	0.15%	500,250	0.15%
李晓冬	合计持有股份	499,400	0.15%	400,400	0.12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99,400	0.03%	400	0.0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400,000	0.12%	400,000	0.12%

注：孟繁熙先生于2026年7月6日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其离职后六个月内所持公司股份100%锁定；梁惠玲女士于2026年7月6日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，其离职后六个月内所持公司股份100%锁定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孟繁熙先生、梁惠玲女士、李晓冬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违反上述



规定的情形。

2、上述股东减持公司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，本次减持与上述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、减持计划一致，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。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，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

3、上述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卢保山先生、孟繁熙先生、梁惠玲女士、李晓冬先生分别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》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28日